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10	偵	2846	竊盜	鳳林分局	吳○宗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0	偵	2846	竊盜	鳳林分局	孫○芬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0	偵	2846	竊盜	鳳林分局	黃○宏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偵	2256	槍砲彈刀條例	臺東分局	吳○燦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偵	2494	竊佔	新城分局	陳○二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偵	2958	妨害自由	吉安分局	林○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偵	2958	妨害自由	吉安分局	廖○凱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偵	4514	侵占	花蓮分局	彭○源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偵	5081	侵占	花蓮分局	朱○鑫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1	調偵	225	侵占	花蓮市公所	高游○貴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仁	111	少偵	16	強盜	花蓮地院	柏○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11	偵	2370	交通致傷逃	花蓮分局	陳○宣	緩起訴處分
勤	111	偵	4946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何○香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11	偵	5127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林○華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勤	111	偵	5129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林○盛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勤	111	調偵緝	15	毀棄損壞	花蓮市公所	羅○華	起訴
精	111	偵	4522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陳○萍	起訴
精	111	偵	4523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林○良	起訴
精	111	偵	4932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林○良	起訴
精	111	偵	5163	家庭暴力防治	花蓮縣政府	李○輝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11	偵	5437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林○良	起訴
精	111	偵	5438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林○良	起訴
精	111	偵	5438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陳○萍	起訴
精	111	偵	5439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陳○萍	起訴
精	111	偵	5548	妨害信用	花蓮分局	謝○東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